

○主编 翟秀英

合作化养猪

探



索

山西人民出版社

6.372.5

98
F326.372.5
1
2

合作化养猪探索

主 编 翟秀英

副主编 史德源 叶 荃



3 0002 1365 6

山西人民出版社

责 编：赵虹霞
助理责编：傅晓红
复 审：侯浩天
终 审：王梦辉

合作化养猪探索

主编 崔秀英 副主编 史德源 叶 莹

✕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并州北路69号）

山西省印刷协会实验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 字数：129千字

1997年12月第1版 1997年12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册

✕

ISBN 7-203-03678-2
S·293 定价：16.00元（内部发行）

序

中共山西省委常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常务副省长



邹家华副总理于1994年年初来我省视察时提出，在农村试办合作社性质的规模化养猪试点，实现从饲料、仔猪的供应到规模化的生产、屠宰、销售一体化。为落实邹家华副总理的这一指示精神，根据省政府的安排，由省经贸委牵头组织开展的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运行一年多来，已初见成效。

合作化养猪探索意义深远。以“公司加农户”为组织形式，以产加销一体化为经营模式的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战略意义。我认为，首先，这是创造改革、发展、稳定社会环境的重要举措。猪肉是城乡居民“菜篮子”中的“第一菜”，能否为市场保质保量地提供价格适度的猪肉，是牵涉到千家万户日常生活的大事，因而也是关系到社会稳定的大事。从这个角度看，“菜篮子”工程也是个政治工程，“第一菜”意识就是政治意识。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正是通过有计划地发展规模化养猪，逐步增强市场有效供给，以满足城乡居民对“第一菜”的需求，从而为平抑市场物价、

维护社会稳定创造条件。其次，这是实现“两个根本转变”的有益尝试。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提出要实现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转变。“公司加农户”是以“利益均沾，风险共担”为原则结合起来的崭新组织，是以市场为导向，以利益为纽带联系起来的经济共同体。“公司加农户”是养猪业由粗放型向集约型的转变，是养猪业向专业化、标准化、现代化方向的迈进。第三，有利于解决农民一家一户小生产与千变万化大市场之间难以衔接的矛盾，对保护农民的养猪积极性和稳定性，提高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增加农民的收入，以及调整农村的产业结构，在农村逐步形成区域化、产业化、企业化的养猪业发展格局都具有重要作用。第四，有利于试点单位深化改革，扩大经营，激发活力，焕发生机，发展经济，提高效益，发挥主渠道作用，重振国营企业雄风。

合作化养猪探索前景广阔。合作化养猪是我省养殖业发展史上的一个创举，有很强的生命力。现在所进行的试点工作仅仅是刚刚起步，仅仅是财贸口上的一小块试验田。随着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的不断完善，合作规模的逐步扩大，可以预见，“公司加农户”合作化养猪、合作化养牛、养羊、养鸡及合作化种菜、种果等等均大有可为，前景可观。

我相信，《合作化养猪探索》的出版发行，将对我省养猪事业的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我希望从事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的同志们，一定要再接再厉，探索出一条符合我省省情的有序生产、有效供给、良性循环的发展养猪业之路，为我省养猪业及整个养殖业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一九九六年十月

目 录

理论篇

合作化养猪初探·····	(3)
实事求是 大胆探索 把合作化养猪事业引向深入 ——在山西省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	(12)
借鉴国外先进经验 发展我省养猪事业 ——荷兰、德国养猪业发展情况给我们的启示 ···	(27)
大力推行合作化养猪 促进晋中养猪业发展·····	(35)
合作化养猪与市场体系的培育·····	(41)
结合山西省情 发展合作化养猪业·····	(46)
供销合作社应在农村合作化养猪中发挥重要作用 ·····	(52)
大胆实践 加速发展养猪业·····	(60)
合作化养猪的实践与思考·····	(67)
发挥城郊优势 发展合作养猪·····	(73)
探索合作养猪之路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78)

实践篇

合作化养猪天地宽·····	(89)
念好“三字经” 走活“三步棋”·····	(95)
合作化养猪的实践与启示·····	(102)
建立内外联合体 合作养猪增效益·····	(109)
合作化养猪成为我最感兴趣的工作·····	(113)
探新路抓住机遇 合作化初见成效	
——清徐县开展合作化养猪工作自述·····	(121)
“死储”变“活储” 旧貌换新颜	
——孟县食品公司开展合作化养猪工作综述·····	(128)
利用饲料优势 搞好合作化养猪	
——对忻州地区谷氨酸合作化养猪的调查·····	(134)
应用科学技术 发展合作化养猪·····	(138)
弄潮高科技 理想成现实·····	(142)
走合作化养猪道路 促山老区脱贫致富·····	(145)
我喜欢合作化养猪·····	(148)
合作化养猪靠得住·····	(151)

附 录

对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的报道选录·····	(155)
山西省合作化养殖业协会章程·····	(171)
山西省合作化养殖业协会顾问、会长、秘书长、理事及 会员名单·····	(177)
后记·····	(185)

理论篇

翟秀英

合作化养猪初探

1994年8月，“买猪难”问题在山西省较大范围内出现，一时间，市场上猪肉价格暴涨，群众反映十分强烈。针对这一问题，山西省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专门研究，并结合邹家华副总理年初来山西视察时提出的学习荷兰经验，在农村进行合作社性质的规模化养猪，实现从饲料、仔猪的供应到规模化的生产、屠宰、销售一体化的指示，决定由省经贸委牵头，进行规模化养猪试点。

一年来，试点工作组结合我省实际，牵头组织有关部门，深入调查，认真规划，精心组织开展了“公司加农户”形式的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并取得初步成效。

—

（一）研究确定了试点的指导思想和运作模式。首先在大

量、深入的调查研究基础上，确定了合作化规模养猪试点工作的指导思想，即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以市场为导向，以平等合作、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同发展为原则，通过“公司加农户”的合作形式，实现生猪规模化生产，在较短的时间内探索一条适合山西省情的能够促进生猪生产和增加有效供给的产供销一条龙良性循环的路子。由于我们没有去荷兰进行过考察，不了解其合作社规模养猪的具体模式，也没有国内经验可借鉴，因此，我们根据郭裕怀副省长介绍的情况和对太谷县南北郭村养猪状况调查的结果，针对山西生猪生产和猪肉供应方面存在的问题，把“公司加农户”确定为合作化规模养猪试点的基本运作模式。这种模式即政府向国合公司（企业）投资，以公司为龙头，一头联系农户，一头联系市场。联系农户，就是指公司与农户实行紧密和松散等形式的合作。公司作为农户的服务中心，负责向农户提供仔猪、饲料、屠宰、防疫、技术、信息和销售等一系列优质服务。在市场价格高时，公司依据对农户提供的服务从农户的销售收入中提取合理的风险基金。在市场价格低，紧密型农户养猪遇到风险时，公司以最低保护价负责将农户喂养的猪收购起来，保证农户的利益不受损害，保护农户养猪的积极性。农户也可作为公司的育肥车间，利用其场地和劳动力负责育肥，育成后根据与公司签订的合同，将育肥猪按时、按质、按量、按价交售给公司，然后按养殖交售量到公司领取应得的报酬。联系市场，就是指公司与国有食品公司或大、中城市的大农贸市场、菜市场实行合作。公司根据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按价将商品猪提供给国有食品公司或大、中城市的大农贸市场、菜市场。公司也

可进城设点进行直销。

(二) 研究确定了试点及试点实施方案。先后分两批确定了19个养猪基础较好的单位作为试点，总投资2241.9万元。其中省拨改贷资金685万元，地(市)、县配套资金421万元，企业自筹资金650.9万元，农业银行贷款485万元。计划年出栏商品猪12.6万头。在确定试点时，我们注意了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安排试点实事求是，宁缺毋滥。二是做到统筹兼顾。试点涉及全省11个地市，要集中在太原市及其附近的县(市、区)，还涉及商、粮、供、牧等四个系统，形成地市之间、系统之间相互开展竞争的格局。三是试点形式不搞“一刀切”，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确定试点形式。19个试点中，有16个为“公司加农户”形式，有2个为“公司内部连锁”形式，有1个为“公司加农户”与“公司内部连锁”并存形式，这为我们探索合作化养猪的成功道路开辟了多种途径。我们还根据省政府办公厅《会议纪要》精神，研究制定了《关于合作化养猪试点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从试点的任务、形式、养殖收购规模到试点资金的筹集与使用管理、工程进度与验收审计以及试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奖惩都做了明确的规定，提出了具体的要求。

(三) 认真安排部署，经常督促检查，在落实上狠下功夫。一是对试点单位的可行性报告进行认真的论证和研究，确定了切实可行的方案，并落实了试点所需资金。二是认真安排部署了试点工作。于1996年6月9日分别在大同、阳泉召开了第一、二次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座谈会。我们同试点单位所在地市财委的负责同志签订了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目标责任书；此外，我们还组织各试点单位对阳高供销社养猪总场、

大同粮油储运公司猪场、太原饲料养殖总公司猪场和昔阳粮油总公司猪场进行了参观学习。三是对试点工作经常进行督促检查，要求各试点单位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和《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目标责任书》（以下简称《责任书》）运行操作，不得有任何弄虚作假行为。一年来，我们曾深入到 16 个试点单位检查指导工作，并先后在太原、阳泉、偏关召开了第一批试点单位工作情况汇报会，认真听取了各试点单位的工作汇报，及时了解和掌握试点进度，解决了试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四是协调处理好各方面的关系，取得各方面对试点工作的认可，切实把工作落到实处。10 月份，我们在太原召开了由 17 个有试点任务的县（市、区）财贸副县长（市、区）长参加的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座谈会，传达了中央领导关于进行合作社性质规模化养猪的指示和省政府办公厅《会议纪要》及省委、省政府领导同志的批示精神，通报试点工作的思路和运行情况，主动争取县（市、区）政府的支持。五是注意抓了试点的基础性工作。我们及时编发了《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情况简报》，收集了许多原始记录、工作汇报、会议文件和大量的录音、录像、照片等，为将来总结和推广经验积累了一大批有价值的参考材料。

二

（一）各有关单位与农户思想统一，对合作化养猪已形成共识。目前，从省有关部门到有关地方政府，企业主管部门和各试点单位及其所联系的农民养殖户，对中央和省领导做出的关于进行合作化养猪试点的指示、批示以及省政府办公

厅印发的《会议纪要》都非常赞同和拥护，认为走“公司加农户”的合作化养猪道路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它完全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完全符合我国国情和我省省情。走“公司加农户”的合作化养猪道路，既能扶持养殖大户，形成规模，又可以优化资源结构的配置，优势互补，互为依存；既便于统分结合，产销配套，又能够使机制变得更加合理，使公司与农户形成真正的利益共同体，共同受益，共担风险。走“公司加农户”的合作化养猪道路，探索出一条生猪生产和猪肉供应良性循环的路子，不仅可以满足城市居民对“菜篮子”中“第一菜”的需要，而且可以壮大公司的实力，大大加快我省农村奔小康的步伐，其方向是正确的。

（二）各有关方面对试点工作关心重视，积极参与，密切配合，为试点工作的顺利运行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和条件。目前，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已引起了各有关方面的密切关注。大家了解试点，关心试点，重视试点，参与试点，并在许多方面给以积极支持和配合。原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郭裕怀在任省政协主席后仍经常过问试点工作，鼓励我们要知难而进，把这项具有重要意义的工作抓好，并多次作了重要指示。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泽民同志在看完我们呈送的《关于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情况的报告》后，做出了“要重视这项工作，原定每年补助的1000万元拟继续坚持”的重要批示，同时指示有关部门对增加这项工作的投资进行研究。省直有关部门、有关地（市）、县政府、财委和企业主管部门自觉把试点工作列入本地、本部门的重要议事日程，并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山西省财政厅、省农业银行、省农业发展银行、省信托投资公司、省贸易厅、省粮食厅、省供销社等部门分别从资

金、物资及监督管理、舆论宣传等方面积极支持、配合试点工作。各地、市财委牵头组织了当地的试点工作，根据《实施方案》从试点资金的使用管理、工程进度、质量的要求、同农户的合同及组织领导、目标责任制的落实等方面认真检查，严格把关，有效地发挥了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的作用。目前，各试点县（市、区）普遍确定分管试点工作的领导，许多县（市、区）的领导经常听取试点工作汇报，深入试点具体检查指导工作。朔州市、武乡县和朔城区等地还分别成立了副食品基地建设、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有的市、县（区）领导亲自担任领导小组组长，组织领导副食品基地建设和养猪试点工作。各级政府在财力、物力、人力等方面对试点给以大力支持。此外，有的试点还采取张贴标语、组织街头宣传队等形式，大造声势，积极宣传合作化养猪。所有这一切都有力地支持、配合了试点工作。

（三）各试点单位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精心操作，初步实现了《责任书》中规定的预期目标。为使试点获得成功，自试点运行以来，各试点单位严格按照《实施方案》，集中资金，集中人员，集中精力，集中时间，全力以赴抓试点。一是强化了领导，成立了试点领导小组或实施机构，确定了专门的人员抓试点工作；二是强化了管理，建立了与试点有关的工作制度，明确了责任制；三是在不突破《实施方案》的前提下，结合各自实际认真开展了试点工作。太原市饲料养殖总公司结合太原地区养殖业发展的特点，利用自己的种猪和饲料优势，推出了紧密型、半紧密型和松散型三种合作化养猪形式，由公司向农户出售仔猪和饲料，依靠公司的优良仔猪和优质饲料吸引农户与公司合作。在市场肉价出现大幅度

下跌时，公司对紧密型养殖户实行保底收购，紧密型合作形式成为多数养殖大户的理想选择。目前，已有 49 户农民养殖户成为公司的紧密型合作伙伴。该公司还针对中间商及个体养殖户哄抬价格，牟取暴利的现象，又建立起一个有日宰 150 头猪的能力的生猪交易市场，现在平均每天可以收购 30 头左右由农民养殖户饲养的生猪，向市场提供鲜肉约 2100 公斤，并设立了鲜肉直销点，其销售的鲜肉量足、质好、价格合理，深受消费者欢迎。昔阳县粮油总公司以“搞争气工程，当养猪龙头”为出发点，围绕其总体规划狠抓落实。他们通过向农户提供仔猪、饲料、防疫、收购“四上门”服务，要求农户按公司提供的“明白纸”进行饲养和管理，农户每饲养一头肥猪，预计可收入 200 元以上。这项举措对农民养殖户具有很强的吸引力，许多农民养殖户主动向试点单位进行咨询，纷纷要求与公司签订合同，成为公司的合作伙伴。长子县牧工商开发服务中心充分发挥其多年科学养猪的经验，积极办班培训农民养殖户，目前已有 1500 人接受了培训，并收到了很好的效果。清徐县食品公司为搞好试点工程，多次邀请各有关方面的专家进行可行性论证，在此基础上，修建起一个既节约、又实用的猪场。经过这一段时间的试点工作，合作化养猪试点《责任书》中规定的预期目标已初步实现。第一批 6 个试点单位猪场的土建工程已基本完成，并已联系养殖农户 410 户，向所联系的农户提供仔猪 6328 头、饲料 158 万公斤、防疫服务 32 000 头（次），出栏生猪 13 497 头（其中收购农户的 7012 头），向市场提供鲜肉 61 万公斤，6 个试点单位饲养的母猪已达到 1330 头。目前，第二批试点单位大都已进入运行阶段。在几个月的实践中，还有一批人才得到锻

炼，脱颖而出，有的同志被提拔重用，有的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白清才同志在视察第一批试点单位之一——阳高县供销社养殖总场后，高兴地称赞：“山西合作化养猪试点办得对、办得好！”

三

经过一年来对合作化养猪试点工作的研究与实践，我们不仅提高了对这项工作的意义的认识，明确了工作思路，而且坚定了进一步抓好试点工作，取得试点成功，向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及其领导交上一份满意答卷的信心和决心。由于试点时间还比较短，目前仍处在试验阶段，还有许多需要研究和解决的问题，如在出现“买猪难”后，公司如何与农户进行利益分配，出现“卖猪难”后，公司与农户如何共同承担风险；在出现“买猪难”后，公司如何保证农民能够真正按合同把生猪交售给公司，出现“卖猪难”后，公司如何做到保证不伤害农民的利益，保护农民的养猪积极性，以及公司从农民手中收购回生猪后如何与市场接轨、销售等问题。

下一步，一是要继续组织抓好试点工作。根据《责任书》规定，对第一批试点，要在土建工程完成的基础上，搞好工程质量的验收和工程决算的审计；保证试点单位按照合作形式运行，完成年出栏生猪任务，并努力搞好与市场销售的衔接，力争在春节前后真正见到合作化养猪试点产生的“效益”。对第二批试点，要督促各单位在上冻前将用于试点的各项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保证做到专户管理，不挤占挪用。二是要对前一段试点工作进行认真的小结，并从中提炼